

4.8

SUNDAY

箴言

3:21-35

要盡你的力量，向需要幫助的人行善。你現在有力量幫助鄰人，就不要叫他等到明天。不可謀害鄰人，他相信你才作你的鄰居。人家沒有傷害你，不可無故跟他爭吵。(箴3:27-30)

做個「好鄰人」

這是一段關於鄰人的教導。勸勉我們不只要幫助有需要的人，行善更是要及時，而不是藉故拖延；也不可以心懷惡意，謀害那些信任你的人，更不要沒有理由、無緣無故就和人爭吵。耶穌說：「要愛鄰人，像愛自己一樣。」然而，「鄰人」是誰？

路加福音記載，法律教師為了想試探耶穌，故意問耶穌：「誰是我的鄰人呢？」於是耶穌說了「好撒瑪利亞人」的故事(路10:25-37)來回應，並反問法律教師，誰是那位遭遇不幸的主角的「鄰人」呢？答案是以仁慈待他的那為撒瑪利亞人。所以，鄰人並不單指字面上「住在隔壁的鄰居」，而是我們「身邊的」每一個人。

在班上總有兩三個同學，比較難以融入在群體中，或許是因為個性內向、家庭背景特殊，或其他的因素。我們是否願意伸出友誼的手，成為他們的「好鄰人」呢？「你現在有力量，不要叫他等到明天」，但願我們不忽視、不推託、不延遲，拿出熱情與愛心，盡力去回應需要幫助的人。



勵馨回娘家 愛心同樂

勵馨台南分事務所舉辦「回娘家」活動，邀請受助家庭成員於台南中會後甲教會共享親子時光。除了團康遊戲，社工更精心排練舞蹈表演，中午眾人共同享用螢火蟲愛心會所準備的點心與魯麵，在溫馨氣氛中相約下次平安再見。(TCNN)

親愛的上主，求祢幫助我，做個「好鄰人」，為身邊有需要的人帶來溫暖，奉獻愛心。奉主耶穌基督的名祈禱，阿們。